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4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8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六名，实际出席董事六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3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3季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2015年3季报摘要刊载于2015年10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分支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同意注销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三家分公司。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